

证券代码:600273 证券简称:华芳纺织 公告编号:2007-028

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和江苏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相关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07]104号)文件精神,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认真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对公司的现场检查,根据监管部门的检查及整改意见,公司制定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措施,并努力落实整改,现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完成的主要工作
2007年4月至6月,公司按《通知》要求进行了认真的自查。
2007年7月16日,公司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情况及整改计划的报告》。

2007年7月18日,公司以公告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情况及整改计划的报告》,以及接受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评议的电话、电子邮件地址以及网络互动平台等。

接受江苏证监局现场检查。2007年7月19日起,江苏监管局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

二、对公司自查发现的问题的整改情况
通过本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治理制度,这些制度均得到了有效的遵守和执行,公司治理和运作总体来说比较规范,但在以下方面尚需进一步完善改进:

1. 进一步修订完善公司部分现有规章制度。
本公司整改情况: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出台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国家财政部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规定要求,公司已按《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规定时间,完成了对《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规则》等制度规章的修订和制订,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制度体系。
2. 进一步督促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有效发挥作用
本公司整改情况:严格按照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进一步提高独立董事在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中的作用,加强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建设,为专门委员会发挥更大的作用提供客观条件。公司考虑通过不定期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形式,针对一些特别事项,由专门委员会组织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专项讨论,形成建议和意见再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由此更好地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作用。

3.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本公司整改情况:修订完善管理制度。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法律法规,修订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经6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进一步加强了对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与考核。各业务部门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内部具体工作制度和工作流程,严格信息披露材料制作的校对、逐级审核与责任考核,以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4. 进一步加强对高管人员的培训学习,增强其规范运作意识。
本公司整改情况:认真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各类培训活动,深入学习证券法律法规。
坚持学习例会制度。通过采取内部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的方式,不断加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政策的学习。

5. 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本公司整改情况:公司将在现有投资者关系管理基础上,总结股权分置改革召开相关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股东大会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经验和教训,结合公司发展需要,继续开展和加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将通过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设多层次、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和沟通渠道,实现公司主动、充分的信息披露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增强公司经营管理的透明度,实现开展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

此外,针对股东大会社会公众股东参与度不高的问题,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尽可能采取网络投票、在交通便利的场地安排召开等方式,扩大社会公众股东参与人数。

整改责任人:公司成立了由董事长任组长的专项治理整改活动领导小组,并由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领导小组成员具体负责整改的有关工作。

三、对公众评议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的整改情况
在公众评议阶段,公司未收到来自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评议意见。公司将一如既往,继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信息披露与多渠道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四、对江苏证监局、证券交易所提出的整改情况的整改情况
公司接受江苏证监局现场检查,江苏监管局对公司专项治理活动检查意见,内容包括:

1.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二条第七款规定,“董事会可以授权董事长在闭会期间行使本章程第一百零七条第(一)、(二)、(八)、(九)、(十)、(十一)、(十三)、(十五)项规定的董事会部分职权。该项授权应遵循公开、适当、具体的原则,以董事会决议的形式做出。”公司不应将董事会职权授权给董事长。
本公司整改情况:针对以上问题,本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修订该项规定,目前《公司章程》修订案,已提交董事会审议,待审议后将提交最近一次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
2. 存在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汇总表上计票人未签字的情况。

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宝光股份 公告编号:2007-32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和陕西证监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的通知》的部署,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积极组织,成立了董事长任组长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制定了详细的专项工作实施计划,认真落实,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对《公司章程》和“三会”工作制度及议事规则进行全面修订,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新的管理制度,完善了财务、人事、采购、销售、资产、审计等一系列规章制度。股东大会均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职责清晰,有明确的议事规则并认真执行,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运作情况良好。各董、监事均勤勉尽责,公司制定了《经理工作细则》,明确了公司管理层的职责,公司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职务。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较为规范,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建立了控股股东行为约束的长效机制。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二、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完成的主要工作
(一)自查阶段

4月20日,公司在认真学习领会《通知》精神的基础上,成立了由董事长任组长的专项治理活动领导小组,明确了本次专项治理活动的组织领导 and 分工安排,同时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自查整改工作进度和具体的自查计划,积极组织开展治理专项活动。

4月30日起,公司组织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了公司治理的相关文件,鼓励广大员工提出改善公司治理的合理化建议;领导小组积极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进行充分沟通,取得他们对本次治理专项活动的理解与支持。

5月上旬至6月中旬,公司按计划安排,对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认真查找公司在股东状况、规范运作情况、独立性情况、透明度情况和治理创新情况等治理结构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深入剖析问题产

生的原因,提出整改的重点。

在以上自查活动的基础上,公司于2007年7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专门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7月1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告了《关于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对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和原因进行了认真查找,落实了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二)公众评议阶段

2007年7月19日,公司不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告了《关于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而且还公布了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意见及建议的联系电话、电子邮件和公司地址,接受社会公众评议。

在此阶段,认真听取了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的意见和建议,针对投资者对公司治理自查报告中的疑问进行了解答。

截至目前,公司接到广大投资者许多好的意见和建议,主要有:

1. 希望公司不断加强公司治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意识和治理水平,改善经营状况,努力提升公司业绩,为广大投资者创造良好的回报。

整改措施:公司经营班子将在日常工作中努力提高自己的执业水平,创造更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2. 希望公司尽快完成股权分置改革的工作,妥善解决股权分置问题,优化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实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一致。

情况说明:由于公司受到外债并购事项的影响,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工作。

整改措施:目前,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正在进行中,10月23日,股改方案通获得了股东大会的表决通过,公司将于11月初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工作。

(三)整改提高阶段

7月-10月期间,公司针对《公司治理自查报告》中存在的问题,认真剖析了问题的原因,按照整改计划,逐项落实整改措施。

三、对《陕西证监局治理情况的监管函》的整改意见

9月13日,陕西证监局对我公司的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听取公司整改情况汇报。陕西证监局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情况的监管函》(以下简称:《监管函》),认为公司治理架构清

晰,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比较完善,控股股东行为较为规范,不存在大股东占款情况、关联交易等行为;能够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基本做到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对公司开展的治理专项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指出公司治理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根据《监管函》对公司治理存在问题制定了整改计划和措施,落实了整改责任人。具体如下:

1.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目前“三会”与经理人的职责明确,但存在个别会议讨论不够充分的现象。

情况说明:由于公司监事会会议议题大部分与董事会会议议题相同,公司召开历次董事会会议时,监事均列席会议,与会监事本着对公司以及监事会负责的态度,对会议议题发表了各自的意见,并记入董事会会议记录,待召开监事会会议时,与会监事均认为对会议议题充分讨论,因此进行了简单的讨论后即进行了表决。

整改措施:针对个别监事会会议讨论不够充分的问题,公司已将上述问题告知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一致表示在以后召开的会议中,将积极发表意见,尤其要认真学习地分析重大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切实履行监事的职责。

责任人: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
整改时间:在日常工作中以及召开的各次会议中予以避免。

2.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未采取过网络投票形式,也未发生过征集投票权的情形。

整改措施:公司董事会在今后召集股东大会时,凡条件允许,将尽量采取互联网等现代通讯技术或公开征集投票权等方式进一步扩大投资者参与表决的范围,便利于投资者行使股东权利。

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整改时间: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改进。

3. 公司在选举董事、监事时未采用累积投票制。

整改措施:公司今后在选举董事、监事时,将尽可能采用累积投票制。

整改时间:在公司的日常工作中进行

4. 公司在与投资者沟通、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还需要进一步的加强。

情况说明:公司目前已经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但很多与投资者进行良好沟通的方式还未开展或尝试,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整改措施:公司一直以来都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已经在公司网站

继续加强规范运作的工作。相信在有关投资者的积极参与下,在监管部门的监督指导下,经过公司董事、监事、经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不断努力,一定能将公司的治理水平推上一个新台阶。

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273 证券简称:华芳纺织 公告编号:2007-029

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07年11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内部审计部门的议案》。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等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公司审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三、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最近一次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全文刊登于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五、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最新的文件精神,决定对《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二条第七款进行修改,删除该条“董事会可以授权董事长在闭会期间行使本章程第一百零七条第(一)、(二)、(八)、(九)、(十一)、(十三)、(十五)项规定的董事会部分职权。该项授权应遵循公开、适当、具体的原则,以董事会决议的形式做出。”之规定,并将此次修改提交最近召开的股东大会上表决。

《公司章程(修正案)》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宝光股份 公告编号:2007-32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和陕西证监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的通知》的部署,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积极组织,成立了董事长任组长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制定了详细的专项工作实施计划,认真落实,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对《公司章程》和“三会”工作制度及议事规则进行全面修订,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新的管理制度,完善了财务、人事、采购、销售、资产、审计等一系列规章制度。股东大会均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职责清晰,有明确的议事规则并认真执行,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运作情况良好。各董、监事均勤勉尽责,公司制定了《经理工作细则》,明确了公司管理层的职责,公司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职务。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较为规范,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建立了控股股东行为约束的长效机制。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二、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完成的主要工作
(一)自查阶段

4月20日,公司在认真学习领会《通知》精神的基础上,成立了由董事长任组长的专项治理活动领导小组,明确了本次专项治理活动的组织领导 and 分工安排,同时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自查整改工作进度和具体的自查计划,积极组织开展治理专项活动。

4月30日起,公司组织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了公司治理的相关文件,鼓励广大员工提出改善公司治理的合理化建议;领导小组积极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进行充分沟通,取得他们对本次治理专项活动的理解与支持。

5月上旬至6月中旬,公司按计划安排,对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认真查找公司在股东状况、规范运作情况、独立性情况、透明度情况和治理创新情况等治理结构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深入剖析问题产

生的原因,提出整改的重点。

在以上自查活动的基础上,公司于2007年7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专门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7月1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告了《关于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对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和原因进行了认真查找,落实了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二)公众评议阶段

2007年7月19日,公司不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告了《关于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而且还公布了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意见及建议的联系电话、电子邮件和公司地址,接受社会公众评议。

在此阶段,认真听取了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的意见和建议,针对投资者对公司治理自查报告中的疑问进行了解答。

截至目前,公司接到广大投资者许多好的意见和建议,主要有:

1. 希望公司不断加强公司治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意识和治理水平,改善经营状况,努力提升公司业绩,为广大投资者创造良好的回报。

整改措施:公司经营班子将在日常工作中努力提高自己的执业水平,创造更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2. 希望公司尽快完成股权分置改革的工作,妥善解决股权分置问题,优化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实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一致。

情况说明:由于公司受到外债并购事项的影响,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工作。

整改措施:目前,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正在进行中,10月23日,股改方案通获得了股东大会的表决通过,公司将于11月初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工作。

(三)整改提高阶段

7月-10月期间,公司针对《公司治理自查报告》中存在的问题,认真剖析了问题的原因,按照整改计划,逐项落实整改措施。

三、对《陕西证监局治理情况的监管函》的整改意见

9月13日,陕西证监局对我公司的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听取公司整改情况汇报。陕西证监局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情况的监管函》(以下简称:《监管函》),认为公司治理架构清

晰,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比较完善,控股股东行为较为规范,不存在大股东占款情况、关联交易等行为;能够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基本做到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对公司开展的治理专项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指出公司治理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根据《监管函》对公司治理存在问题制定了整改计划和措施,落实了整改责任人。具体如下:

1.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目前“三会”与经理人的职责明确,但存在个别会议讨论不够充分的现象。

情况说明:由于公司监事会会议议题大部分与董事会会议议题相同,公司召开历次董事会会议时,监事均列席会议,与会监事本着对公司以及监事会负责的态度,对会议议题发表了各自的意见,并记入董事会会议记录,待召开监事会会议时,与会监事均认为对会议议题充分讨论,因此进行了简单的讨论后即进行了表决。

整改措施:针对个别监事会会议讨论不够充分的问题,公司已将上述问题告知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一致表示在以后召开的会议中,将积极发表意见,尤其要认真学习地分析重大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切实履行监事的职责。

责任人: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
整改时间:在日常工作中以及召开的各次会议中予以避免。

2.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未采取过网络投票形式,也未发生过征集投票权的情形。

整改措施:公司董事会在今后召集股东大会时,凡条件允许,将尽量采取互联网等现代通讯技术或公开征集投票权等方式进一步扩大投资者参与表决的范围,便利于投资者行使股东权利。

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整改时间: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改进。

3. 公司在选举董事、监事时未采用累积投票制。

整改措施:公司今后在选举董事、监事时,将尽可能采用累积投票制。

整改时间:在公司的日常工作中进行

4. 公司在与投资者沟通、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还需要进一步的加强。

情况说明:公司目前已经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但很多与投资者进行良好沟通的方式还未开展或尝试,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整改措施:公司一直以来都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已经在公司网站

中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对公司对外披露的信息进行及时更新,方便了投资者的沟通和联系,在日常工作中公司将积极探索和尝试其他的沟通方式,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整改时间:在公司的日常工作中进行

5. 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侵占的问题,但公司目前未建立对大股东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的机制。

整改措施:公司将严格控制和防范资产、资金被侵占的风险,积极制定并完备相关制度和规定。

责任人:董事长及董事会全体成员
整改时间:在公司的日常工作中进行,按程序制定并完备相关制度和规定。

四、上交所对公司改善治理情况的评价意见及公司落实的提高措施

上交所就本公司进一步落实信息披露工作给予了建议,公司将严格落实相关建议,以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切实加强公司内部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建设和内控制度建设,规范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运作,强化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的履职意识,积极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

五、开展治理专项活动的成果

通过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开展,公司高管人员及员工依法治理的意识普遍增强,公司日常运作的规范程度明显改善,透明度显著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得到了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普遍认同。

公司治理的完善和提高是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公司将以此项专项治理活动的良好开端为契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证监会的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和修订公司各项基本管理制度,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意识,继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有效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可行性。多种方式完善监事会会议事规则,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创造条件与投资者开展多种方式的沟通,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树立更为良好的市场形象,促进公司长期健康稳定发展。

特此报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880 证券简称:博瑞传播 公告编号:临2007-030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配股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博瑞传播”)2007年5月10日召开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配股方案,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2007年第132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75号文核准。

2 本次配股简称:博瑞配股 代码:700880

3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07年11月8日-2007年11月14日。提醒股东注意申报时间。

4 本次配股网上申购期间停牌,2007年11月15日验资,继续停牌,2007年11月16日将公告配股结果,并复牌交易。

5 配股上市时间在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交易所的安排确定,将另行公告。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每股面值:1.00元

3 配股比例及数量:以2007年11月7日(股权登记日,T日)博瑞传播总股本182,252,070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1.1股,可配售股份总额为20,047,728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股东可配售7,409,289股,其余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可配售12,638,439股。

4 博瑞传播实际控制人认购本次配股的承诺:根据成都博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博瑞投资集团已承诺全额现金认购其可配股数。

5 配股价格:13.46元/股。

6 发行对象:截止2007年11月7日(T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博瑞传播全体股东。

7 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

8 承销方式:代销。

9 本次配股主要日期:
以下时间均为正常交易日,本次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如下:

交易日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T-5日)2007年10月31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发行公告	上午9:30-10:30停牌
(T-1日)2007年11月6日	配股提示公告(1次)	正常交易
(T日)2007年11月7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1日)-(T+5日) 2007年11月8日至2007年11月14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全天停牌
(T+6日)2007年11月15日	获取保荐机构清算数据,网下验资,确定老股东认购比例;发行成功,登记公司网上清算	全天停牌
(T+7日)2007年11月16日	发行结果公告日 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及发行失败的退款日	正常交易

注: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二 本次配股的认购方法
1 配股缴款时间
2007年11月8日(T+1日)起至2007年11月14日(T+5日)的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2 缴款地点

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于缴款期内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在股票账户指定交易的营业部通过上交所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也可于缴款期内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等方式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

有限售条件股股东于缴款期内凭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理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博瑞配股网下认购表、支付认购款的划款凭证(请在主承销商处办理配股缴款手续)。

3 缴款方法
无限售条件股股东认购本次配股时,填写“博瑞配股”卖出单(请投资者根据所在营业部的要求填写),代码“700880”,配股价13.46元/股。配股数量的上限为截止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可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取整。(请投资者仔细对照“博瑞配股”可配证券余额),在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可配数量上限。

有限售条件股股东认购配股,填写博瑞配股网下认购表,配股价13.46元/股,配股数量的上限为截止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并四舍五入取整数,有限售条件股股东认购资金请划至主承销商指定的下述收款银行账户(划款时请务必注明认购对象的名称和“博瑞传播配股认购资金”字样)。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重庆市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346010100100143798
同城票交换号:030901014
行内行号:34601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号:309653011070

参与网下认购的配股对象必须在2007年11月13日(T+4日)17:00前划出认购资金,同时向主承销商传真网下认购表,划款凭证复印件(请务必注明认购对象名称和“博瑞传播配股认购资金”字样),同时必须确保认购资金于2007年11月14日(T+5日)之前到达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未按时足额及时缴纳认购资金的认购为无效认购。敬请网下配股对象注意资金划转过程中的途时问题。

网下配股对象汇出认购款的资金账户与其在认购表中填列的退款银行信息必须一致。

三 验资
四川铭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将于2007年11月15日(T+6日)对机构投资者网下申购款的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网下配股缴款的验资报告。

四 见证律师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配股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

四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1 发行人: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成都市花牌坊街185号
法定代表人:孙旭军
联系人:张跃强、李良
电话:028-87651183
传真:028-87651183

2 主承销商: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聚国际大厦A栋
法定代表人:范剑
保荐代表人:梁建国、鲁宾
项目主办人:李皓
联系人:周展、曹展、任强、程瑶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国企大厦A座4楼
电话:010-88092288
传真:010-88092037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11月5日

股票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风帆股份 编号:临2007-032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此发表异议声明的除外)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于2007年11月13日召开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7年11月13日(星期二)下午2:30,网络投票时间为当日上午9:30分至11:30分,下午1点至3点。

(二)会议地点
河北省保定市亚华大酒店会议室。